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8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等有关规定，现将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在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2021 年 11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工作规则》等履行职责，强化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功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其中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审计相关事宜，提名委员会负责选拔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025 年 12 月，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2026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和主任委员。

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具体如下：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丁会	袁江涛、杨林杰、蒲逊、王国璞
审计委员会	车晓昕	洪芳、程一木
提名委员会	赵亮	洪芳、程一木、马永胜、丁会、袁江涛、

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高楚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洪芳	赵亮、马永胜、丁会、袁江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嘉立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之盖章页）

深圳嘉立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